

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预制菜产业 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

宿政发〔2022〕5号

各县、区人民政府，市政府各部门、各直属机构：

为适应消费升级新需求，落实市第六次党代会提出的打造“一城两区三基地、奋力冲刺全国百强市、全面建设现代化新宿州”的奋斗目标，围绕我市预制菜产业高质量发展，制定如下实施意见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“三农”工作的重要论述，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有关决策部署和省委、省政府提出的“两强一增”行动及市委、市政府坚定不移打造长三角绿色农产品生产加工供应基地要求，立足我市现代农业优势，抢抓预制菜市场黄金机遇期，全力推动我市预制菜产业高质量发展，加快链条布局、规模发展、品质提升、品牌塑造，推进全市农业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，助力乡村振兴。

二、目标任务

力争到2025年，初步建立质量效益好、规模总量大、产品结构优、符合消费升级趋势的预制菜产业体系，全市预制菜全产业链产值达到1000亿元。

三、延展完善预制菜生产体系

（一）高标准建设绿色优质原料基地。围绕我市现代农业

优势领域，以建设规模化、标准化、专业化原料基地为牵引，带动粮食、果蔬、畜牧、水产等种养产业集聚，资源集合，夯实预制菜发展基础。重点培育一批预制菜生产加工供应基地和蔬菜、畜禽水产标准园（场）。重点在埇桥区建设10万亩以上非转基因高蛋白大豆规模化基地，到2025年全市优质大豆种植面积达到180万亩。依托埇桥区北部乡镇培育建设5万亩以上蔬菜规模种植基地，到2025年全市设施蔬菜播种面积达到62万亩。以砀山酥梨、黄桃和萧县葡萄种植为主的水果面积稳定在100万亩左右。依托砀山玄庙、灵璧杨疃食用菌基地，建设1亿袋以上的标准化食用菌生产基地，到2025年全市食用菌总产量达到6万吨。大力发展优质肉牛品种，到2025年全市肉牛年出栏量达到10万头，牛肉产量达到1.5万吨。发展壮大50万头以上大型、特大型标准化养殖场，到2025年全市生猪年出栏量达到450万头，猪肉产量达到40万吨。建设2000万只蛋鸡肉鸡养殖基地，到2025年全市家禽年出栏量达到1亿只，禽肉产量达到20万吨。积极开展“绿色食品生产基地和产品”“有机食品生产基地和产品”认证工作，使我市成为长三角区域乃至全国重要的优质预制菜原料基地、直供基地、交易中心。

（二）全力打造特色化专业化承载园区。依托长三角绿色农产品生产加工供应（宿州）基地和宿马现代产业园，建立市预制菜产业园中园。各县区要尽快采用单独建园或园中园方式建立预制菜生产园区。依托砀山水果产业园、萧县食品加工园、符离烧鸡产业园、灵璧食品工业园、泗县长三角农产品加工园等园区，

高标准建设全市预制菜产业园中园区，强化示范引领带动，进一步完善园区研发中试、信息发布、产品展示、仓储配送、检验检测、交易结算等功能，增强产业承载力。对新进入的预制菜招商企业，在税收、标准化厂房、用地、用电、用水、用工等方面落实优惠政策。

（三）开展预制菜企业梯次培育行动。分档建立大中小预制菜企业培育库，除招大引强外，在符离集烧鸡，栏杆牛肉、砀山水果罐头、萧县羊肉和蘑菇鸡、灵璧休闲食品、泗县薯业等重点优势产业中培育一批预制菜企业。到2025年，培育预制菜年营业收入超10亿元企业5家、超5亿元企业10家、超亿元企业50家以上，培强特色企业，加强小微企业培育扶持，构建“小转企、小升规、规改股、股上市”梯次发展格局。

四、建设预制菜产业支撑体系

（四）培育专业领军人才。通过“一园一策”招商措施，引进一批预制菜研发、制作专业技术人才，培育孵化预制菜专业领军人才，对符合条件的，可在购房补贴、生活补贴、科研配套经费、重大项目申报、科技成果转化、专业技术职称评定等方面给予支持。推动建设预制菜人才实训基地，支持各县区柔性引进预制菜产业链上的各种技术人才，培育预制菜产业专业人才。到2025年全市计划引进专业领军人才20人。预制菜专业领域人才引进政策按市政府人才引进政策执行。

（五）聚力推动预制菜研发平台建设。依托全国蔬菜质量

标准中心、全国畜禽屠宰质量标准创新中心、江南大学食品科学研发中心等国内省内创新平台，重点开展功能性、便利性、保健性预制菜研发，形成新菜品定期发布机制。依托宿州学院成立宿州市预制菜产业研究院，下设预制菜检验检测中心和预制菜工艺与产品研发中心等，重点开展预制菜质量的检测和本地预制菜的研发等。鼓励预制菜相关企业自建研发平台，加强技术成果转化，攻关预制菜生产关键技术，提升预制菜企业核心竞争力。到2025年，建设2—3家以预制菜研发为核心的省、市级创新平台。

（六）提高预制菜智能化自动化生产水平。鼓励和支持预制菜智能化、自动化、标准化生产工艺与设备研发，支持预制菜企业实施数字车间、智能工厂改造，推动原料清洗、解冻、切配、剥壳、脱毛、搅拌、烹炸、加热、包装等环节机械化、自动化、数字化升级。逐步整合预制菜全链条数字资源，建立数字资源目录，推动预制菜生产、加工、销售全产业链信息上云。

（七）建立健全仓储冷链物流体系。依托市、县区物流体系，布局建设一批符合预制菜标准的智能化冷库区、常温库区，保障优化冷藏、速冻、常温等冷链仓储服务供给，打造集低温加工、仓储保鲜、冷链配送于一体的冷链物流体系。大力引进培育第三方冷链贮运企业，提升我市冷链物流规模化、集约化、组织化、网络化运行水平。

五、拓宽预制菜市场营销体系

（八）拓展延伸市场营销网络。依托安徽农交会、上海农交会和中国农交会等展会，加强预制菜宣传推广，充分利用线上平台、小程序等，开设预制菜专区。搭建预制菜产业、企业、产品全方位展销平台，聚力开拓 B 端（商家或企业）市场。支持预制菜企业深化与医院、学校、企业、部队等团餐单位合作。加快渗透 C 端（消费者）市场，支持加盟新零售生鲜电商渠道，提升终端消费的便利度。支持企业开展网点布局，建设一批旗舰店、直营店、社区专营店等，构筑预制菜产业打入长三角地区的“前沿阵地”，打通销售的“最后一公里”。

（九）大力推进品牌培育和创建。挖掘推广地域特色菜品，建立地方特色预制菜食品清单管理制度，征集筛选宿州特色美食，多渠道开展特色预制菜品推广。实施预制菜增品种、提品质、创品牌“三品”同创行动，举办“宿州预制菜”创新展示大赛，支持预制菜企业争创国家级和省级知名品牌，引导品牌代加工企业发展自有品牌，鼓励预制菜龙头企业申报驰名商标，壮大预制菜“宿州品牌方阵”。

六、大力开展预制菜“双招双引”

（十）成立预制菜招商专班。组建预制菜招商专班，以苏州、杭州、上海、广东、山东等地为重点招引方向，瞄准国内头部企业，主动对接、靶向招商，加大“双招双引”力度，全力招引一批新项目、好项目，以大项目带动大产业，以大产业带动大发展。到 2025 年，全市引进预制菜项目投资总量 100 亿元以上。

七、建立预制菜要素保障体系

(十一) 强化财政金融保险支持。市财政每年安排 2000 万元，县区财政每年安排不低于 1000 万元的预制菜产业专项扶持资金，支持预制菜产业发展。支持预制菜直供基地等基础设施建设，对于每个新认定的预制菜生产加工供应基地奖补 10 万元，到 2025 年预制菜生产加工供应基地发展到 60 个；对主导制定预制菜领域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省地方标准、市地方标准，每项分别给予一次性资助资金 60 万元、40 万元、20 万元、5 万元；预制菜企业新增年产值首次超 1 亿元、5 亿元、10 亿元的分别奖补 10 万元、30 万元、50 万元；对新引进预制菜企业固定资产竣工投资在 1 亿元、2 亿元人民币以上的预制菜加工项目，分别给予 100 万元、150 万元奖励；对企业新扩建厂房、购买设备和技术，总投资在 1000 万元、2000 万元、3000 万元以上的，项目竣工投产当年，分别给予一次性奖励 10 万元、20 万元、30 万元；对达到规上预制菜企业在生产加工、新建改造冷冻冷藏库、购置终端冷藏等设施设备方面投资在 300 万元以上的，按投资总额 20% 给予奖补，最高不超过 1000 万元；对预制菜产业头部企业新上预制菜产业项目，可采取“一事一议”方式进行支持。对新获得驰名商标的企业给予一次性奖励 20 万元；对新获得绿色食品、有机食品质量认证的企业，一次性分别奖励 2 万元、5 万元；对参加国家级、省级农产品交易会或重大农产品展示展销活动，获得金奖的农产品，给予一次性奖励 5 万元、2 万元。各项财政奖补资金除已明确由市级财政奖补部分外，其余由市、县区按 1:1 配套，各承担 50%。

对同一项目奖补资金不重复奖补。财政奖补政策执行有效期5年。设立产业融资风险补偿金，提升金融服务预制菜企业能力，鼓励和引导金融机构扩大首贷和信用贷款覆盖面。鼓励各保险机构创设预制菜特色保险品种，推动金融保险与预制菜产业有机融合。

（十二）强化质量监管和标准引领。严把预制菜产品质量关，构建预制菜质量安全监管规范体系，加强预制菜全链条质量安全监管，保障群众“舌尖上的安全”。按照源头准入、全程管控、质量可追溯的要求，建立预制菜重点原料基地备案制度。严把行业入口关，提升预制菜产业准入门槛。引导企业导入先进质量管理体系，严格落实食品、农产品生产标准。实施食品安全“净网”行动，实行线上线下联动监管，推动“明厨亮灶”向预制菜生产车间、中央厨房延伸。加强预制菜标准化建设，鼓励企业主导或参与预制菜食品安全、营养、原料和添加剂、检验检测、贮运等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修订。

（十三）设立预制菜发展专项基金。设立预制菜产业扶持基金，为入园企业提供创业资金扶持，切实降低企业融资难度和成本。市乡村振兴投资集团出资5亿元，吸引其他社会资本或投资机构共同设立10亿元预制菜专项投资基金，专项用于预制菜企业的投资，通过融资、参股、回购等多种方式参与并支持外来企业投资，确保企业在宿州长期稳定发展。

（十四）加强组织领导。成立市预制菜产业高质量发展工作推进领导小组，组建预制菜产业发展工作专班，负责协调推进重

点任务落实。发挥考核导向作用，将推动预制菜产业高质量发展成效纳入市政府目标管理考核体系，作为衡量各级各部门高质量发展实绩的重要内容。各县区、市管各园区参照建立预制菜产业发展组织领导、工作推进体系，制定具体实施方案，加强考核评估，为预制菜产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保障。

附件：宿州市预制菜产业高质量发展工作推进领导小组

2022 年 7 月 14 日

附件

宿州市预制菜产业高质量发展 推进工作领导小组

组 长：刘博夫 副市长

副组长：盛长春 市政府副秘书长

张安文 市农业农村局局长

成 员：李 亮 宿州学院副院长

高 剑 市委编办主任、市委组织部副部长（兼）

梁 静 市委宣传部副部长

邱宏瀛 市乡村振兴局局长

邓 东 市发展改革委副主任

陈尚业 市财政局副局长

朱德义 市自然资源局副局长

龚朝晖 市卫生健康委四级调研员

于 枫 市教育体育局副局长

王 芳 市市场监管局副局长

袁 红 市投资促进中心二级调研员

余 锋 市商务局副局长

李 猛 市农业科学院副院长

王 慧 市科技局副局长

梁海晶 市交通运输局总工程师

周志强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副局长

赵彦 市数据资源局副局长

雷强 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三级调研员

张震 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副局长

吴伟 市乡村振兴投资集团副总经理

庞守忠 市农业农村局副县级干部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市农业农村局，庞守忠兼任办公室主任。